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产项目厂前区建筑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产项目厂前区建筑工程

招标编号：M4400000707533491001

1.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产项目厂前区建筑工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产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白花镇惠州新材料产业园区，规划建设2套50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冷联产机组，总投资约26.26亿元，由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负责建设。项目于2023年8月23日获惠州市能源和重点项目局核准批复，2025年8月28日实现主厂房基础第一方混凝土浇筑，计划2027年全面建成投产。

2.2 招标范围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为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产项目厂前区综合办公楼及食堂在内的建筑工程施工、工地管理、水土保持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工程验收及配合消防验收及取证、防雷接地工程验收及取证、施工许可证办理等，以及集控楼玻璃外幕墙的供货、施工及室外管线等室外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卷《技术规范书》。

2.3 项目工期

本项目暂定开工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施工总工期暂定为300日历天，本项目施工进度需满足惠州新材料产业园热电冷联项目里程碑节点要求。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基本要求

3.1.1 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或境外企业在中国境内的合法机构，并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订立合同的权利。

3.1.2 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3.1.4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1.5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满足如下要求：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已在投标人企业注册的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资格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有效期内，为投标企业的在职职工（提供至少一年社保证明资料），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且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一个合同金额1000万以上的建筑工程中担任项目经理或副经理的经验和业绩。项目经理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得更换，在本项目建设期内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任何职务，如未能满足，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注：①提供所在投标人单位不少于12个月的社保信息，从投标截止日上个月开始倒算（如投标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②提供能清晰显示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合同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验收时间等内容的业绩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或移交生产证明或经盖章的用户证明文件。

3.1.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最终用户盖章或签字的用户证明材料的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两项合同金额1000万及以上的建筑工程竣工业绩，所提供的业绩内容需包含办公功能的工程项目。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的，而不是其母公司、子公司、合作方或技术支持方的。投标人至少应当提供：

（1）合同双方的盖章页和能清晰显示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合同金额、合同承包范围等的合同主要页；

（2）最终用户盖章或签字的用户证明材料（如：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已竣工的资料）。

4. 递交投标登记资料及招标文件获取

4.1 公告日期：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

4.2 投标登记：2025 年 月 日 00:00 至 2025 年 月 日 16:00 时（北京时间），请投标人务必在上述时间内将《投标登记申请表》上传至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www.gzebid.cn）办理登记手续。《投标登记申请表》自行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4.3 招标文件发售：2025 年 月 日 00:00 至 2025 年 月 日 16:00 时（北京时间）。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人，请自行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购买招标文件。

本项目采取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可访问“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如投标人尚未注册，请先注册后再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支持微信、支付宝两种购买方式，支付成功后即可下载。支付平台可以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请登录系统下载。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2025 年 月 日（当天）上午 09:30 时（北京时间）。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安排见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当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

6. 其他事项

6.1 招标代理机构和买方将不负责投标者准备标书和递交标书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6.2 如果符合资格且购买招标文件的不足 3 家，招标方将修正招标方案或重新组织招标。

7. 联系方式

（1）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9 楼 921 室（邮编：510060）

电邮：zengsh0803@163.com;



联系人：曾穗恒、范勇红、彭智杰、钟铭、（020-83540304、020-83547070）

（2）招标人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东澳村长安大道 813 号

电话：0752-3080662 0752-3080649

联系人：钟工（商务） 郑工（技术）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关于本次招标的相关事宜及信息的发布网址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gdycy.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www.gzebid.cn”。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广东粤电惠新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